

一般訊息與建議

General Information and Tips

保留所有關於你工作的文件包括：

- 工資表
- 工時表
- 個人上工時數記錄
- 書面警告文件
- 雇用信件

如果可能的話，雇主與你的書面合同上寫明：你的工作職責、雇用條件、工作第一天、以及時薪，會是個好法子。

以合同工作，並不一定就是自雇者。

你可以被認為是雇員或是：

- 你領時薪或月薪
- 你工作的公司訂定你的日程表
- 你不使用自己的工具
- 各種稅金、就業保險、加拿大退休金計劃，都從你的工資中扣除

作為雇員，在各種不同的法規之下，你的權利和福利都是被保障的。

如果你屬於一個工會：

你的工作條款由你的團體合同訂定。

如果你有與工作上相關的擔憂，請跟你的工會聯繫，他們會幫助你的。

其他相關訊息：

Other Sources

亞省就業標準

(Alberta Employment Standards):
1-877-427-3731

亞省人權委員會

(Alberta Human Rights Commission):
403-297-6571

亞省職業健康與安全

(Alberta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):
1-866-415-8690

亞省勞工健康中心

(Alberta Workers' Health Centre):
1-888-729-4879

亞省勞工賠償局

(Workers' Compensation Board Alberta (WCB)):
1-866-922-9221

亞省勞工賠償局上訴顧問辦公室

(WCB Alberta Office of Appeal Advisor):
403-517-6220

加拿大人權委員會

(Canadian Human Rights Commission):
1-888-214-1090

加拿大勞工計劃 (加拿大勞工法規)

(Canada Labour Program [Canada Labour Code]):
1-800-641-4049

就業保險

(Employment Insurance):
1-800-206-7218

加拿大養老金計劃殘障福利金

(Canada Pension Plan Disability Benefits):
1-800-277-9914

免責聲明: 這本小冊中包含基本法律資訊，並非法律建議。勞工在遇到本手冊中所提到的任何問題時，應諮詢有關他們個別情況的特定資訊。在作出決定以前，可聯繫勞工資源中心或相關的政府部門。對於任何個人依照本手冊中所提到的資訊，而自行採取行動，所造成的後果，勞工資源中心不負任何責任。

Workers' Rights Advocacy
and Education since 2003

Helping Workers



WORKERS' RESOURCE CENTRE

瞭解你的權利!

所有的服務都是免費的，而且只能用電話預約



(403) 264-8100

免付費電話: 1-844-435-7972 (HELPWRC)



Workers' Resource Centre



info@helpwrc.org



www.helpwrc.org

#308, 8989 MacLeod Trail SW
Calgary, AB T2H 0M2

亞省職業健康與安全

Alberta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(OH&S)

亞省職業健康與安全法，說明雇主必須盡其所能，保障員工的健康與安全。

一個雇主必須：

- 告訴你，關於這工作的所有危險。
- 去除或控制危險。
- 確認員工受過訓練而且擁有安全工作的技能。
- 確保所有的設備和機器都維護良好，而且操作安全無虞。
- 確認工作上所有使用或儲存的危險物件或產品，都標明清楚，而且依據合宜的法令使用。
- 如果嚴重的意外發生或幾乎發生時，通知最接近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辦事處。

你應當打電話給亞省職業健康與安全，如果：

- 對於你的工作，不確定健不健康與安不安全。
- 你不確定什麼是“即刻的危險”或是如何拒絕不安全的工作。
- 因為試圖安全的工作，而被懲罰。

你知道嗎?

法令上寫著，如果你有好理由認為，這工作對你自己或其他勞工是危險的，而且這工作並不是平常的危險，你必須拒絕工作。

在面對即刻危險時，因遵照健康與安全規則或是拒絕工作，你不能被懲罰，但試圖安全的工作，有時會在工作場所造成衝突。

所有打給亞省職業健康與安全的電話都是保密的，並不需要說出你的姓名。

在亞省，有亞省法令，定出雇主和雇員必須遵守的基本規則。此項立法稱為亞省就業標準規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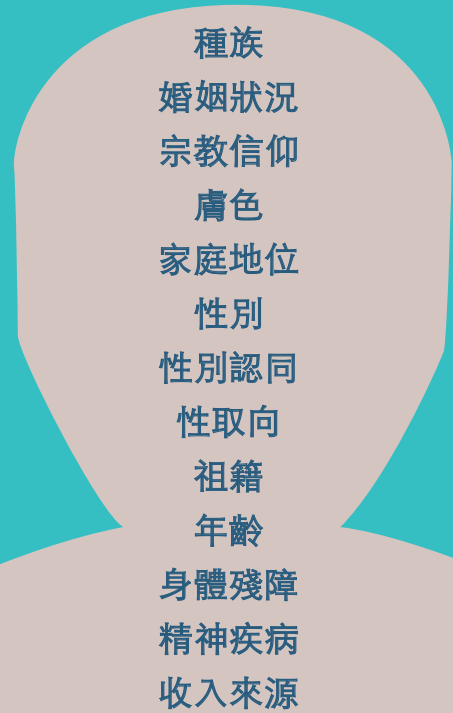
在亞省，亞省人權法依據以下這些基礎，保障勞工不會受到任何形式的歧視：

如果勞工因工作而造成受傷或疾病，無法工作時，勞工賠償局可提供勞工康健服務以及財務賠償。

就業保險是一項聯邦計劃，對於那些並非因他們的過失而造成失業的人士，提供財務上的協助。

此規範包括以下規定：

- 工資收入
- 最低工資
- 工作時數與休息
- 加班
- 一般假日給付
- 假期給付
- 終止給付日
- 就業保護的產假與育嬰假
- 就業保護的親情假



★ 此規範中也說明，如果雇主未遵守這些基本規則，雇員可採取的作法。

在你為他們工作期間，或是在你最後工作日的6個月以內，你可遞交申訴，告你的雇主。

在規範之下的特定條款(也就是加班規定)，在不同產業與行業也會有所差異。

此規範並不適用於由聯邦管轄的產業以及自雇者。

適用於聯邦管轄產業的雇員和雇主之規則，訂定於加拿大勞工法規之中。

當你在工作或雇用過程中，如果遭到以上的一種或多於一種的歧視對待時，你可以向亞省人權委員會遞交一份申訴。

從你遭到歧視對待的那一天開始算起，你有一年的時間，可以提出人權申訴。

在聯邦管轄產業工作的勞工，如：銀行、鐵道、郵局等，則有加拿大人權法。

有些產業的員工，並不在勞工賠償局含括的範圍內。

如果你的雇主在勞工賠償局的範圍裡，你因工作而受了傷或產生健康問題，你應該：

- 1 儘快告知你的雇主。
- 2 告訴醫師 --- 他們會給你一份向勞工賠償局提交的文件副本。你應該儘快把這份文件副本交給你的雇主。
- 3 填寫一份“工傷或職業病的勞工報告”表格，然後馬上把這份表格送交給勞工賠償局。
- 4 在你提交申請以後，確實按照勞工賠償局負責你個案的員工給你的指示。

從你生病或受傷的日期開始算起，你有兩年的時間聯繫勞工賠償局。任何延遲耽擱都會影響到你的申請賠償。

勞工賠償局申訴案，並不會影響到你找尋未來工作的可能性；關於你的申訴資訊是保密的。

如果由於你向勞工賠償局提出申請案，你的雇主刁難你，你有理由向加拿大人權委員會申訴。

★ 從2016年元月1日開始，勞工賠償局的給付對領取工資的農場工人是強制性的。

一般福利金：

為那些無法繼續為他們的雇主工作者(也就是遭到解雇者)，或註冊參加事先已獲得工作保險委員會許可的課程者。

疾病福利金：

為那些因疾病或受傷而無法工作者。

產假與育嬰福利金：

為新生兒/新收養孩童的父母。

親情關懷福利金：

為那些需要暫時離開他們的工作，而去照顧重病臨終親人者。

重病子女的父母福利金：

為那些需要暫時離開他們的工作，而去照顧他們重病臨終的18歲以下子女者。

你需要的工作時數，必須符合以上所列的這些福利金，視地區以及福利金種類而有所不同。就算獲得核准，你所能領取的福利金週數也會有所不同。

確定要在你工作最後一天起算的28天以內，申請就業保險福利金 --- 延遲申請可能會影響到你的福利金或是遭到拒絕。

自己辭職的勞工或是因行為不檢而遭到解雇者，通常在申請就業保險一般福利金時，會遇到一些困難。如果你正在考慮辭職不幹，你可打電話給勞工賠償局，和他們討論這樣做，將會如何影響你的福利金申請。